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5人，亲自出席董事1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数额和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31亿元调整为不超过17.96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9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赞成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2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赞成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数额和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因此对《方大特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进行二次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2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